



##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 关于 Highsoft 软件在中国的使用

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规定了从海示软件技术(烟台)有限公司(“**经销商**”)在中国购买 Highsoft AS (Highcharts 背后的公司)拥有和交付的软件的所有许可的条款和条件。经销商在中国向被许可方销售的所有 Highsoft 软件许可，均代表 Highsoft 作为经销商和分许可方。

通过安装或使用软件或其任何部分，被许可方同意接受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的约束。

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项下授予软件的许可可以是(1)永久性的，即一次性购买使用许可软件的主要版本的许可；或(2)年度性的，即每年可续订(须续订)已发布的许可软件的主要版本。这些许可类型之间的选择应由被许可方在购买时作出，并在许可声明中加以说明。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中适用的条款应适用于本许可。

该许可还可作为(a)内部许可、(b) SaaS 许可、(c) SaaS+许可、(d) OEM 许可授予。每种许可类型授予被许可方不同的使用权，详见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这些不同许可类型之间的选择必须由被许可方在购买时做出，并在许可声明中加以说明，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的所有适用章节应相应适用。

#### 1. 定义

**协议**指本文件和许可声明;

**年度许可**指根据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授予被许可方使用许可软件的有时间限制的权利，其形式为内部许可、SaaS 许可或 SaaS+许可的年度订阅(可续订-见 12.1)。

**年度许可费**指被许可方在初始期(十二(12)个月)和随后的每个续期期间就年度许可应支付的费用;

**保密信息**指一方就本协议向另一方提供的任何及所有专有和/或保密性质的书面、口头或证明信息；保密信息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任何方式与一方实际或预期业务相关的技术、财务和法律事务相关的信息，无论这些信息是有形或无形的形式(包括口头或视觉)获得的。保密信息不包括 A)被许可方的名称、标识、双方之间存在的合同关系以及本协议项下许可的产品，或 B) (i)披露时公众普遍知晓的信息；(ii)接收方从合法拥有保密信息的第三方处合法接收或获得的信息；(iii)在披露时间之后为公众所熟知，但并非由于接收方披露的结果，或(iv)在交付日期之前已为接收方所拥有；

**客户安装**指将许可软件作为被许可产品的组成部分，通过将该产品安装在被许可客户根据下文第 4.4 条授予的 OEM 许可所拥有或运营的服务器上进行的分发。授权的客户安装数量应在许可证声明中定义，且不得续订、重复使用；

**交付日期**指分销商就适用的许可软件向被许可方开具发票的日期；

**开发人员**指将同时处理许可软件的 API 和/或源代码的任何未具名人员，无论是被许可方的雇员还是分包商。被授权同时使用许可软件的开发人员数量应在许可声明中定义；

**分销商**指海示软件技术(烟台)有限公司，即代表 Highsoft 向被许可方再许可本软件的法人实体；

**Highsoft** 是指 Highcharts 背后的公司 Highsoft AS，是一家挪威公司，组织编号为 996 840 506；

**Highsoft 中文网站**指 [www.highcharts.com.cn](http://www.highcharts.com.cn) 包括其子域名；

**初始期限**指自交付日起订购年度许可的最初十二(12)个月；

**内部应用**指全部或部分包含许可软件的软件解决方案或应用程序，且仅供被许可方的员工和/或承包商在被许可方网络防火墙内用于内部目的。内部应用程序不得用于外部目的，在任何情况下不得由被许可方的客户使用或与被许可方的客户一起使用；

**内部许可**是指授予被许可方在网站和内部应用程序上使用许可软件的权利的许可类型，如第 4.1 节所述；

**许可**是指根据本协议授予被许可方的使用许可软件的权利，其形式为年度许可或永久许可；

**许可费**是指被许可方就许可软件的永久许可而应支付的一次性费用（如适用）；

**许可证声明**是指发送给被许可方的确认购买许可证的文件，该文件明确指明了许可证的详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许可软件、授权开发者的数量、许可证 ID 号、适用网络应用程序、SaaS 应用程序和/或被许可方产品（如适用）的明示名称。如果根据第 16.8 条对许可证进行任何后续更改，则许可证声明将进行相应调整；

**许可软件**是指通过本协议许可给被许可方的软件产品，由被许可方在购买时选择并在许可声明中确认。就本协议而言，许可软件不应包括官方集成和附加组件，也不应包括可选依赖项；

**被许可方**是指许可声明中明确规定的被授予许可的法律实体；

**被许可方产品**是指由被许可方销售的任何软件产品、应用程序或解决方案，其中许可软件可以根据第 4.4 节的 OEM 许可单独并入，并且通过许可声明中的明确标识被批准为被许可方的产品。为免生疑问，术语“被许可方产品”不应包括被许可方根据第 4.2 或 4.3 节规定的 SaaS 许可证或 SaaS+许可证提供的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

**许可方**应指 Highsoft 和分销商，可供选择或共同使用；

**主要版本**是指就 Highsoft 的软件而言，任何实质性修改、改进、更新或附加功能的发布，其中可能包括 API 的重新设计和重构，其在版本号的第一个位置使用新编号进行标记，例如从 11.2 到 12.0；

**次要版本**是指就 Highsoft 的软件而言，任何次要修改、改进、更新或错误修复的版本，在版本号的第二个位置用新编号标记，例如 11.0 至 11.1；

**OEM 许可**是指授予被许可方使用许可软件的权利的许可类型，该许可软件是将通过客户安装提供给第三方的被许可方产品的组成部分，如第 4.4 节所述；

**官方集成和附加组件**是指 Highsoft 提供和支持的集成、包装、附加组件、插件和软件框架，作为不被视为许可软件的一部分的额外免费服务，目的是增强软件的使用，使集成和编程更容易，例如通过添加定制特征或通过简化开发环境。此类官方集成和附加组件可能包括开源软件，并根据 MIT 许可证或其他开源许可证（如适用）免费提供。有关官方集成和附加组件的信息，请访问 Highsoft 中文网站；

**可选依赖项**是指 Highsoft 提供和支持的软件产品的可选扩展和功能，作为不被视为许可软件的一部分的额外免费服务，并且完全或部分依赖于外部库。此类可选依赖项可能包括开源软件，并根据“MIT 许可证”或其他开源许可证免费提供。有关可选依赖项的信息，请访问 Highsoft 中文网站；

**一方或多方**应指被许可方、经销商和 Highsoft，可替换或统称；

**永久许可**是指本协议授予被许可方的使用许可软件适用主要版本的永久权利，其形式为内部许可、SaaS 许可、SaaS+许可和/或 OEM 许可；

**续费**是指被许可方就年度许可证续期而应支付的费用，如第 6 条所述；

**续费期限**是指初始期限或之前的续费期限后十二（12）个月的任何后续期限；

**SaaS 应用程序**应指被许可方作为服务（即非产品）提供的软件解决方案或应用程序，其全部或部分包括许可软件，并由被许可方从被许可方拥有或控制的第三方场所外的服务器向任何数量的第三方提供，可作为网络应用程序分发，桌面应用程序或移动应用程序，可能有不同平台的各种版本（例如移动应用程序的 iOS 和 Android 版本），前提是此类软件产品、解决方案或应用程序已通过许可声明中的明确标识批准为 SaaS 应用程序；

**SaaS 许可证**是指授予被许可人在一（1）个 SaaS 应用程序或一（1）个 Web 应用程序中使用许可软件的权利的许可证类型，如第 4.2 节所述；

**SaaS+许可**是指授予被许可方在最多五（5）个 SaaS 应用程序和/或 Web 应用程序中使用许可软件的权利的许可类型（应用程序总数不超过五个），如第 4.3 节所述；

**软件**应指 Highsoft 拥有的任何和所有专有软件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Highcharts Core、Highcharts Stock、Highchart Maps、Highcharts Gantt 和 Highcharts Dashboard。就本协议而言，软件不应包括官方集成和附加组件，也不应包括可选依赖项；

**第三方**是指除双方之外的任何其他实体，包括但不限于被许可方的客户；

**版本升级**是指被许可方额外购买的许可证，以使用比原始购买中包含的更新的主要版本；

**版本升级费**是指被许可方购买版本升级应支付的费用；

**网络应用**是指在被许可方拥有、控制或托管的网络服务器上运行的软件解决方案或应用程序，其中全部或部分包括被许可方向第三方提供的许可软件，可以作为网络应用程序、桌面应用程序或移动应用程序分发，并且可以有用于不同平台的各种版本（例如移动应用程序的 iOS 和 Android 版本）；

## 2. 所有权和版权

所有软件都是 Highsoft 的财产，受版权法以及其他法定和非法定知识产权法的保护。Highsoft 的产品名称和商品名称归 Highsoft 所有，并受商标法保护，无论是作为注册商标还是通过使用。

软件的所有所有权和版权、商标、随附材料和权利均归 Highsoft 所有，且应始终由 Highsoft 全权所有，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涉及或暗示此类所有权或权利的任何转让。

通过本协议，软件是许可的，而不是出售的。

许可方保留本协议中未明确授予被许可方的所有权利。在不限限制前述规定的一般性的情况下，被许可方承认并同意：（a）除本协议中明确规定外，Highsoft 保留软件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和权益，且被许可方未获得软件的任何权利、所有权或权益，除本协议规定外；（b）软件的任何配置或部署均不得影响或减少 Highsoft 对软件的权利、所有权或权益。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得以任何方式限制 Highsoft 开发、使用、许可、创建软件衍生作品或以其他方式利用软件的权利，或允许第三方这样做的权利。

许可方承认并同意：（i）被许可方保留任何被许可方产品和被许可方拥有的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和权益，Highsoft 未获得此类产品或应用程序的任何权利、所有权或权益；以及（ii）许可软件与被许可方产品或被许可方拥有的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的任何集成均不得影响或减少被许可方对该产品或应用程序的权利、所有权和利益。

## 3. 许可证的授予和限制

### 3.1 许可范围

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在被许可方全额支付使用费用后，许可方授予被许可方严格在授予的许可类型范围内使用许可软件的权利，作为（a）年度许可或（b）永久许可，以及（i）内部许可（ii）SaaS 许可、（iii）SaaS+许可或（iv）OEM 许可。

许可证应以被许可人的名义注册，自交付日期起生效，并应在以下情况下生效：

i) 如果是年度许可证，则在初始期限和任何后续续期期限内，除非根据本协议另有终止；

ii) 如果是永久许可，则为永久许可，除非根据本协议另有终止。

在签订本协议时，被许可方必须选择并声明：

i) 许可证中包含的软件产品；

ii) 许可证是年度许可证还是永久许可证；

iii) 第 4 节中描述的一种或多种许可证类型；

iv) 许可证中包含的授权开发者数量；

v) 如果购买第 4.2-4.3 节中进一步描述的 SaaS 许可证或 SaaS+ 许可证，许可软件将用于哪个 Web 应用程序和/或 SaaS 应用程序；

vi) 如果购买了第 4.4 节中进一步描述的 OEM 许可证，则许可软件将用于哪些被许可方产品；

vii) 如果购买了第 4.4 节中进一步描述的 OEM 许可证，则许可证中包括的客户安装数量，无论是否有开发者权利。

上述 i) -vii) 中列出的信息应在许可声明中说明。

所有可选依赖项、官方集成和附加组件均由许可方作为额外的免费服务提供，无论所选软件产品和许可类型如何，均不应被视为许可软件的一部分。

每种许可证类型都授予被许可人一套特定的许可软件使用权，分别如下文第 4.1 节至第 4.4 节所述。第 4.1 节（内部许可证）、第 4.2 节（SaaS 许可证）和第 4.3 节（SaaS+ 许可证）中所述的许可证类型是互补的，因为 SaaS 许可证和 SaaS+ 许可证都包括比内部许可证逐渐扩大的范围和更广泛的使用权，例如，SaaS 许可证包括的权利比内部许可证更广泛。为免生疑问，OEM 许可证不包括内部许可证、SaaS 许可证或 SaaS+ 许可证所涵盖的任何权利，除非这些权利是根据下文第 4.4.3 节通过定制 OEM 许可证添加的。

根据购买的许可证类型，以下第 4.1、4.2、4.3 和/或 4.4 节应适用。被许可方选择的许可类型应在许可声明中说明。

根据要求，经销商可以就哪种许可类型适合对许可方提供建议，因为这主要取决于被许可方的使用情况。在这种情况下，经销商将尽最大努力根据被许可方提供的信息建议合适的许可类型。被许可方应承担所提供信息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风险，许可方对所选许可类型的适用性不提供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并在此否认与被许可方所做选择有关的任何和所有责任。

## 3.2 许可证的一般限制

### 3.2.1 开发者数量

根据本协议授予的每个许可证都有一定数量的授权开发者。被许可方承认、接受并承诺确保任何时候的实际开发者数量，无论是被许可方的雇员还是分包商，均不得超过许可声明中规定的开发者总数。任何违反本限制的行为均应视为严重违反本协议。

### 3.2.2 第三方不得使用

许可仅授予许可声明中明确规定的被许可方，不适用于任何第三方，包括被许可方的子公司、附属公司、承包商、合作伙伴、客户或其他人。

### 3.2.3 访问新版本

**永久许可证：**购买许可证授予被许可人在购买时使用许可软件的适用主要版本的永久权利。为了获得更新的主要版本，被许可方必须购买版本升级，并且在这种情况下，应获得适用主要版本的许可声明。次要版本可提供给被许可方，并可通过 **Highsoft** 中文网站访问，仅限于被许可方已购买许可证的适用主要版本下的次要版本，如许可证声明中所述。许可证的永久性严格限于被许可方已合法获得访问权和使用权的许可软件的主要版本。尽管许可证具有（其他）永久性，但如果 **Highsoft** 因被许可方的重大违约而合法终止本协议，则该许可证应根据第 13.3 条的规定到期。

**年度许可证：**购买年度许可证授予被许可人使用在被许可人订阅年度许可证期间发布的许可软件的适用主要版本和次要版本的有时限的权利。为了获得新的主要版本和次要版本，被许可方必须继续注册有效的年度许可证订阅。在年度许可到期或终止后，无论何种原因，被许可方应停止许可软件的所有使用和分发，包括删除被许可方的公共或私人网站（包括子域和内部网站）、内部应用程序、**SaaS** 应用程序、**Web** 应用程序或被许可方产品，无论版本如何。

**所有许可证：**被许可方承诺不使用任何软件的其他版本或更新版本，而不是许可声明中所述的被许可方根据主要版本的有效许可有权使用的许可软件的主要版本。任何违反此限制的行为均被视为严重违反本协议。

### 3.2.4 访问源代码

被许可方可以通过从 **Highsoft** 中文网站下载源代码来获得许可软件源代码，进行编辑，并将修改后的源代码保存在自己的存储库中。

被许可方不得修改、删除或模糊代码文件许可证标题中的任何所有权通知、软件标识或软件限制。

### 3.2.5 软件在竞争产品中的使用

被许可方承诺，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以及在本协议终止后的三（3）年内，无论何种原因，不得将软件作为包含与软件功能基本相似的任何产品的一部分使用。然而，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得解释为阻止被许可方使用、营销、许可和/或销售由被许可方在完全独立的基础上开发的软件，即使该软件具有与软件相同或相似的功能，前提是此类活动不侵犯或危害 **Highsoft** 的知识产权，也不违反其他相关的法定或非法定法律规则。

### 3.3 Highcharts Dashboard 专用术语

除本协议中另行规定的条款外，以下条款和条件应适用于许可软件包括 Highcharts Dashboard 的情况。

除了使用 Highsoft 向持有 Highcharts Dashboard 许可证的被许可方提供的库中包含的标准组件外，Highcharts Dashboards 还允许开发人员制作自定义组件或将第三方组件添加到使用 Highcharts Dashboard 创建的仪表板中。为免生疑问，Highsoft 在本协议第 9 条中提供的保证仅适用于 Highsoft 向被许可方提供的库和标准组件。被许可方应保障 Highsoft 免受与通过 Highcharts Dashboard 开发或使用的定制组件或第三方组件有关的任何和所有损失、索赔和损害。

Highcharts Dashboards 使开发人员能够进一步使被许可方的其他员工或承包商，或被许可方客户和最终用户，通过“编辑模式”修改。为免生疑问，本功能的使用不得导致此类人员被视为开发人员或计入被许可方包括的开发人员总数，前提是此类人员不会使用或访问许可软件的 API 和/或源代码。此外，下文第 4.1 节中与静态内容生成相关的限制不得被解释为禁止被许可方允许用户访问“编辑器模式”，以修改、添加、删除、移动或调整持有内部许可证的被许可方创建的面板中的组件，只要这些组件的交互和修改参数对所有这些用户保持不变，并且这些操作不需要使用或访问 API 和/或源代码。

### 3.4 被许可方应用程序或产品的标识

许可软件只能包含在许可声明中明确确定和批准的 SaaS 应用程序、Web 应用程序或被许可方产品中，且此类应用程序或产品的名称（如适用）应由被许可方在签订本协议时根据第 3.1 条提供。

虽然 SaaS、SaaS+ 和 OEM 许可证的不可重复使用性质并不授权被许可方用同一许可证下的另一应用程序或产品更改或替换 SaaS 应用程序、Web 应用程序或被许可方产品，但这不应被视为阻止被许可方更改许可证中包含的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的名称，并请求相应地调整许可证声明。

## 4. 包括许可证类型和使用权

### 4.1 内部许可证

通过内部许可，许可方授予被许可方在全球范围内安装、复制、使用和进一步开发许可软件的永久（对于适用的主要版本）、非排他性、不可再许可、不可重复使用的权利：

- i. 在任何数量的公共或私人网站（包括子域和内联网网站）上生成静态内容，以及；
- ii. 在任何内部应用程序上。

如果是永久许可证，上述使用权应为（a）永久性的（适用的主要版本），或（b）年度许可证，则有时间限制。

内部许可授权被许可方仅将许可软件用于内部目的，并适用于被许可方的员工和承包商，不适用于其客户或其他第三方。内部许可不包括被许可方在 **SaaS** 应用程序、**Web** 应用程序或被许可方产品中使用许可软件的任何权利，也不授权被许可方执行客户安装。

根据内部许可使用许可软件的权利仅限于生成静态内容，这意味着被许可方在网站上提供的内容中的数据必须与所有用户相同（相同），并且此类网站不得生成适合任何用户个人数据的单独定制内容。为免生疑问，这并不妨碍使用内部许可下的许可软件来创建交互式内容，但要求所有用户的此类内容交互参数相同。

## 4.2 SaaS 许可证

通过 **SaaS** 许可证，许可人授予被许可人内部许可证所涵盖的权利，并增加一项永久的（针对适用的主要版本）、非排他性、不可再许可、不可重复使用的全球范围内安装、复制、使用和进一步开发许可软件的权利，作为以下任何一项的组成部分：

a. 一（1）个 **SaaS** 应用程序，或：

b. 一（1）个 **Web** 应用程序，

上述使用权应为（a）在永久许可证的情况下为永久（适用的主要版本），或（b）在年度许可证的情形下为有时间限制的。

许可软件可以单独并入 **SaaS** 应用程序或在许可声明中明确标识和批准的 **Web** 应用程序中。被许可方可以对指定的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进行更改或进一步开发。**SaaS** 许可证的不可重复使用性意味着被许可人不允许在同一许可证下用单独的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更改或替换 **SaaS** 应用程序和 **Web** 应用程序。

**SaaS** 许可证并不授权被许可方执行客户安装，因此，仅持有 **SaaS** 许可证的被许可方分发的任何此类客户安装均应被视为无效，并应被视为由严重违反本协议。

除许可声明中规定的在一(1)个 **SaaS** 应用程序或一(1)个 **Web** 应用程序中授权使用许可软件外，仅持有 **SaaS** 许可的被许可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权转让、出租、租赁、出借、出售、复制、再分发或再许可任何许可软件本身或与其他软件一起使用，或以任何其他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软件。任何这样做的企图都将被视为对本协议的重大违约。

## 4.3 SaaS + 许可证

通过 **SaaS+** 许可，许可方授予被许可方内部许可所涵盖的权利，并增加永久(适用的主要版本)、非排他性、不可再许可、不可重复使用、全球范围的权利，以在以下任一地区安装、复制、使用和进一步开发许可软件：

A. 多达五(5)个独立的 **SaaS** 应用程序，或

B. 多达五(5)个独立的 **Web** 应用程序，或



C. 最多五(5)个独立的 SaaS 应用和 Web 应用，只要应用的总数不超过五(5)个。

对于永久许可，上述使用权应为：(a)永久的(适用于主要版本)；对于年度许可，则为(b)有时间限制的。

SaaS+许可证并未授权被许可方进行客户安装，因此，仅持有 SaaS+许可证的被许可方进行的任何此类客户安装均应被视为未经授权且无效，并应被视为严重违反本协议。

除根据本 4.3 条第 a、b 或 c 项以及许可声明中规定的授权使用许可软件外，仅持有 SaaS+许可证的被许可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权转让、出租、租赁、出借、出售、复制、再分发或再许可任何许可软件本身或与其他软件一起使用，或以任何其他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许可软件。任何这样做的企图都将被视为对本协议的重大违约。

#### 4.4 OEM 授权

##### 4.4.1 OEM 许可下的授权

通过 OEM 许可，许可方授予被许可方在全球范围内安装、复制、使用、再许可和进一步开发许可软件的非排他性、永久性（对于适用的主要版本）、不可重复使用的权利，作为被许可方产品的一个组成部分，前提是该被许可方的产品是通过客户安装提供给第三方的。为清楚起见，上述内容并未以任何方式授予被许可方使用 API 和/或许可软件源代码的任何权利。

仅当许可软件与根据本协议提供给第三方的被许可产品合法结合时，才适用对许可软件的再许可授权。

##### 4.4.2 OEM 许可证的限制

被许可方承认、接受并承诺确保被许可方产品和客户装置的实际数量，无论是否具有开发人员权利，在任何时候都不应超过被许可方在购买许可证时选择的以及许可证声明中规定的被许可方产品和客户安装总数。

许可软件只能包含在许可声明中明确确定和批准的被许可方产品中。

应禁止被许可方转售任何被许可方产品，或以任何与本协议或本协议项下授予的许可条款和限制相矛盾的方式授予其客户使用许可软件的许可。

##### 4.4.3 在 OEM 许可证中选择性添加网站、内部应用程序、SaaS 应用程序和/或 Web 应用程序

被许可方可以选择通过添加内部许可证、SaaS 许可证或 SaaS+许可证授予的使用权来定制 OEM 许可证，但需支付额外费用。通过这样做，根据 OEM 许可证的选择添加，被许可人将被授权在任何网站（公共或私人）和内部应用程序上使用许可软件，将许可软件纳入被许可人指定并在许可声明中批准的 SaaS 应用程序和/或 Web 应用程序的数量中。

#### 5. 不支持包括

从经销商处购买许可证并不意味着被许可人有权从 Highsoft 获得与许可软件相关的任何支持或额外服务。分销商向被许可方提供的任何与许可软件相关的支持服务或附加服务应完全是被许可方和分销商之间的事务，Highsoft 保留将从被许可方收到的任何支持咨询转至经销商的权利。

#### 6. 付款条件

**年度许可：**被许可方应在购买时支付适用的年度许可费，该费用涵盖在初始期限内购买许可软件的年度许可。初始期限或任何后续续期期限到期后，被许可方应支付续期时适用的续费。

**永久许可：**被许可方应在购买时支付适用的许可费，包括购买许可软件的许可。对于为使用较新的主要版本而购买的每次版本升级，被许可方应支付购买时适用的版本升级费。

被许可方应及时通过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许可费或版本升级费（如适用），除非经销商另有规定，否则应在通过 Highsoft 中文网站购买许可后 48 小时内支付。如果延期付款，经销商可根据适用法律规定的利率要求延期付款利息，并自行决定撤销任何已购买的许可证。

在收到被许可方及时支付的许可费或版本升级费（如适用）后，经销商将向被许可方提供许可声明。

被许可方应负责确保其对软件的使用符合许可声明中规定的许可范围。被许可人在此接受并同意，如果被许可人对软件的使用超出了许可证的约定范围，许可人可以在向被许可人发出通知后，根据使用时的适用费用，向被许可方开具相应的发票。

在被许可方按时全额支付所有到期费用的条件下，所有许可证和附带权利均授予被许可方。

## 7. 交付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许可方应提供许可软件，并授权被许可方从 Highsoft 中文网站下载此类许可软件。如上所述，被许可方仅被授权（i）在被许可方订阅年度许可证期间下载许可软件，或（ii）下载被许可方已购买许可证的主要版本，如许可证声明中所述，或包含在购买的版本升级中。

## 8. 许可软件的营销和说明

被许可方可以使用被许可方自己对许可软件提供的功能的描述，用于营销被许可方自身的产品、解决方案或应用程序，包括被许可方产品（如适用），只要这些描述不具有误导性。

被许可方不得做任何可能歪曲软件所有权的事情。被许可方承诺不会将软件作为被许可方自己的品牌，也不会声明或给人留下被许可方拥有软件版权的印象。

各方可根据良好的商业惯例，在其营销、推广和网站中使用另一方的名称和徽标，并在描述和推广软件或被许可方的产品、SaaS 应用程序或网络应用程序（如适用）时合理必要，包括指定被许可方作为参考，并展示被许可方的公开图表，其中包括用于推广或演示软件的许可软件。

被许可方同意其开展业务的方式不会损害或危及许可方的声誉。

## 9. 保证和陈述

### 9.1 范围

许可方在第 9 条中的保证和陈述仅限于根据本协议向被许可方提供的许可软件。此处提供的保证和陈述不包括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被视为包括任何官方集成和附加组件或可选依赖项。

### 9.2 保证和陈述

许可方保证并声明：

- i) 在交付日期后的九十（90）天内，许可软件将基本上按照 Highsoft 的书面规范执行，前提是其已按照 Highsoft 中国网站上提供的所有文件和规范使用，
- ii) 许可方将根据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 iii) Highsoft 对许可软件拥有完全和无条件的所有权，
- iv) 许可软件不包括任何第三方软件，
- v) Highsoft 未故意在本协议项下提供的许可软件中植入任何有害代码，并将尽最大努力避免植入任何有害代码。就本节而言，“有害代码”应定义为感染、损坏和/或损害另一程序或数据、禁用硬件或软件、或允许或协助破坏数据的任何程序。

### 9.3 被许可方的补救措施

如果违反或声称违反第 9.2 条中的任何保证，被许可方应立即通知经销商并删除所有软件。在这种情况下，被许可方的唯一补救措施是，许可方应重新提供或更正许可软件，使其按照第 9.2 节中规定的保证运行。如果被许可方修改或不当使用软件，或在未经 Highsoft 批准的操作环境中使用软件，则该保证不适用。在交付日期当天或之前提供给被许可方的文件中将规定使用不当和未经批准的操作环境。

### 10. 10. 责任限制

11. 所有软件均按原样提供，可能存在错误和遗漏。因此，只有在违反第 9.2 条中规定的保证的情况下，如果许可方无法重新供应或更正许可软件，被许可方才能获得补救措施。

12.

13. 在任何情况下，即使被许可方或任何其他方告知，许可方也不对（i）数据的丢失或损坏负责；（ii）特殊、附带、后果性或间接损害；或（iii）利润、业务、收入、商誉或预期节省的损失。

14. 根据本协议第 4.2、4.4 和/或 4.4 条将许可软件纳入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不得以任何方式扩大许可方在本协议项下的责任。因此，许可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此类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的任何方面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其可靠性、正常运行时间/停机时间、功能或适用性。被许可方就此类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对其客户承担的任何义务、责任或保证仅适用于上述各方，被许可方在此承诺赔偿并使许可方免受与可靠性、正常运行时间/停机时间，用于此类 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的功能或适合性。

15. 在任何情况下，许可方因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原因对被许可方造成的损害的总责任应限于被许可方在违约发生前的最后十二（12）个月内根据本协议支付或应付的所有费用的总和。

### 16. 11. 保密

17. 就本节而言，各方应分别称为披露方和接收方。

18. 各方承认，保密信息是专有的，对披露方有价值，任何披露或未经授权使用保密信息都可能对披露方造成不可挽回的伤害和损失。

19. 接收方对保密信息的义务：

20. i. 考虑到向接收方披露保密信息，接收方同意在保密和受限的基础上接收和处理保密信息，并承担以下额外义务，
21. ii. 将保密信息用于履行本协议的唯一目的，或用于增强或改善本协议提供的服务，或在与许可方和/或其信任的合作伙伴开展业务时的一般客户体验，除非双方另有明确书面同意，
22. iii. 不得全部或部分复制任何保密信息，
23. iv. 根据下一段的规定，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除非是在需要知道的基础上，并且应通知每个接收保密信息的实体或个人并要求其遵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
24. 提供给被许可方的许可声明中所述的信息可与许可方的官员、员工、关联方和受信任的合作伙伴共享，前提是许可方与该实体或个人签订协议，承诺其遵守双方在本协议中约定的相同保密级别。
25. 本协议到期或终止后，无论何种原因，各方均应删除、删除或以其他方式销毁其收到、复制或以其他方式获得的任何另一方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保密信息，支持任何许可所需的信息除外，被许可方已向任何第三方授予或承担的分许可或维护义务，或出于税务目的或强制性法律要求的信息。应向另一方发送一份书面确认书，确认该删除已完成，不得无故拖延。为免生疑问，移开、删除或以其他方式销毁材料的义务不应包括被许可方根据本协议获得永久权利的许可软件的潜在主要或次要版本，除非 Highsoft 因被许可方重大违约而终止本协议。
26. 12. 期限和终止
27. 12.1 协议期限
28. 本协议自交付日期起生效，并在终止前一直有效。但是，如果本协议授予年度许可，则第 12.2 条应适用，并且本协议将在适用期限到期时同时终止（初始期限或续期期限，如适用），除非被许可方购买续期期限。
29. 12.2 年度许可证的初始期限和续期期限：
30. 12.3 年度许可证的初始期限为十二（12）个月，自交付日期起计算。初始期限之后可能会有无限数量的连续续约期限，每个续约期限再持续十二（12）个月（见第 12.3 节）续约。
31. 在许可期限（初始期限或续期期限）到期之前，经销商可自行决定联系被许可方，以提供有关即将到期的许可证的信息并提供续期期限。经销商可自行决定通过电子邮件、其他适当的信息系统、电话或其他电子方式进行联系。
32. 被许可方的续期订单（给出续期理由）应提供第 3.1 节中规定的信息。被许可方购买续展期后，经销商应提供第 16.8 条规定的许可声明。
33. 12.4 违约终止
34. 如果另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且在收到守约方发出的违约书面通知后三十（30）天内仍未纠正，任何一方均可终止本协议。
35. 任何一方因重大违约终止协议后，（i）被许可方应立即停止所有软件的使用和分发，以及（ii）本协议第 2、10、11 和 14 条应继续有效。
36. 13. 不可转让
37. 未经许可方事先书面同意，被许可方不得转让或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未经许可方事先书面同意的任何转让均无效，许可方保留终止协议的权利。

#### 38. 14.适用法律和地点

39. 本协议应受挪威法律管辖并根据挪威法律进行解释。

40. 由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争议或索赔，或本协议的违约、终止或无效，双方应通过协商友好解决。如果双方未能在两（2）周内达成友好解决方案，任何争议、争议或索赔应由挪威普通法院最终决定，双方特此同意并接受 Sogn 和 Fjordane 地区法院（Sogn og Fjordane-tingrett）作为专属法律场所。尽管有上述规定，被许可方和经销商之间仅就付款问题发生的争议或索赔（Highsoft 不是其中一方）可由中国法院解决。

#### 41. 15.个人资料的处理

42. 如果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购买涉及经销商和/或 Highsoft 处理被许可方或被许可方客户或人员的个人数据，则经销商和 Highsoft 应作为联合和独立的数据控制方。

43. 根据法律规定，Highsoft 必须向数据主体提供有关 Highsoft 的信息，以及 Highsoft 为什么和如何使用个人数据，以及数据主体对此类数据的权利。Highsoft 的隐私政策对这些事项进行了适当处理，可在 Highsoft 中文网站上查阅。被许可方在此承诺向任何受或可能受本协议项下个人数据收集影响的人员提供有关 Highsoft 隐私政策的适当信息。

#### 44. 16.其他

##### 45. 16.1 双方关系

46. 双方均为独立承包商，本协议不应构成或解释为将任何一方构成为另一方的合伙人、合资企业、代理或受托人，也不应创建任何其他形式的法律协会，使一方对另一方作为或不作为承担责任，或（明示或暗示）赋予另一方任何责任或义务的权力。任何一方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向公众表明其有权或有权代表另一方设定或接受义务。除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外，各方均有唯一权利和义务监督、管理、签订合同、指导、促成、执行或促使执行其在本协议项下执行的所有工作。

##### 16.2 审计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以及此后的五（5）年内，许可方应有权审查、审计和检查被许可方对许可软件的使用，以验证被许可方是否遵守本协议中规定的授权和限制。此类审计只能在收到合理通知后，根据保密义务进行，通知时间不得短于十（10）个自然日，且应在被许可方的正常营业时间内进行，对被许可方正在进行的运营的干扰最小。如果审计显示存在差异或未经授权使用 Highsoft 的软件，则被许可方应承担与审计相关的所有费用。

##### 16.3 可分割性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被认定为无效或不可执行，则本协议的其余条款仍将完全有效。

##### 16.4 弃权

任何一方对任何违约或违反本协议的行为的弃权均不构成对任何其他或后续违约或违反行为的弃权。除因未付款或侵犯 Highsoft 在许可软件中的知识产权而提起的诉讼外，被许可方不得在诉讼原因发生后一（1）年以上提起本协议引起的任何诉讼，无论形式如何。

##### 16.5 完整协议

本协议是双方之间关于该关系的完整协议，取代之前或同期与该关系有关的所有口头或书面通信、提议和陈述。

## 16.6 形式之战

被许可方购买许可证仅受本协议条款和条件的约束。被许可方通过引用或以其他方式直接、间接引入的任何条款或条件均被明确拒绝，且不适用。

不构成本协议一部分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安排中的任何附加或不同条款或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任何一方或其代表签发的任何委托书或约定条款等、采购订单、发票、确认书、交货收据、确认书或其他交付或验收文件，均无效，在违反本协议或与本协议相矛盾的情况下，不具有任何效力。

## 16.7 修正案

被许可方承认并接受，许可方可以对其业务、许可或支持模式或许可方愿意提供软件的条款和条件进行更改，并且许可方可以不时修改本协议以反映此类更改。经销商将在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对被许可方生效之前通知被许可方。在购买根据本协议购买的许可证版本升级后，或在每次购买年度许可证续期后，被许可人据此接受许可证应受许可人不时修订的本协议最新版本的管辖。除非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经双方签字，否则对本协议的任何修订或修改均不具有约束力。

## 16.8 许可证声明和对许可证的更改

在收到被许可方支付的适用费用后，经销商应通过发布许可声明来确认被许可方购买许可，该声明是自动生成的文件，提供给被许可方，总结授予被许可方的许可的约定细节。

许可声明应明确说明：

- i) 许可证所有者；
  - ii) 被许可方的联系人（电子邮件地址），根据本协议向其发送通知；
  - iii) 许可证是年度许可证还是永久许可证。
  - iv) 所选的许可证类型：内部许可证、SaaS 许可证、SaaS+许可证或 OEM 许可证；
  - v) 许可证中包含的许可软件；
  - vi) 许可证中包含的主要版本的标识；
  - vii) 对于年度许可证：许可证的期限和到期日
  - viii) 许可证识别号；
  - ix) 授权开发者的数量；
  - x) 被许可方产品，许可软件可根据 OEM 许可证并入其中（如适用）；
  - xi) 应授权客户安装许可证持有人在 OEM 许可证下执行的数量（如适用）；
  - xii) SaaS 应用程序和/或 Web 应用程序，许可软件可根据 SaaS 许可证或 SaaS+许可证（如适用）并入其中。
- 如果被许可方希望对许可证进行任何更改，例如对被许可方产品、SaaS 应用程序或 Web 应用程序进行重命名，或者被许可方想要扩大许可证的范围，例如通过添加新的被许可方商品、SaaS 应用程序、Web 应用程序、开发人员数量或客户安装（有或没有开发人员权利），被许可方应书面通知经销商。此类更改可能需要新的许可证或对现有许可证的更改，或版本升级，具体取决于被许可方要求的更改。如果被许可方和经销商以书面形式就许可证的任何变更和应付费用达成一致，则许可证声明将相应更新。

## 16.9 通知

根据本协议向经销商发出的所有通知应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 [tenccen009@qq.com](mailto:tenccen009@qq.com) 或邮寄至以下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 102 号。

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提供的信息应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被许可方在购买时提供的电子邮件地址。被许可方有责任确保电子邮件地址正确无误。许可方不对丢失的通信承担责任。

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所有通知、要求或其他通信，在以书面形式发出并发送至注册电子邮件地址时，或在另一方在指定地址收到硬拷贝时，应视为已正式发出。